

浙江网盛数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2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启迪路 198 号杭州湾信息港 B1-1203 室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永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表现了较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专业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公司与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同已履行完毕，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网盛数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网盛数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网盛数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6-020

2016年12月22日